附件 2

编制情况说明

一、规划编制思路和过程

规划编制按照“衔接上位政策导向+借鉴外地经验+结合本地实际”的思路进行编制。规划对发展环境的分析，对指导思想、总体思路、发展目标的凝练等，注重与国家、省、市“十四五”经济社会发展规划以及相关专项规划紧密衔接；从天河实际出发，本着问题导向，谋划了系列发展任务；在保障措施和具体发展举措方面，注重借鉴先行地区的宝贵经验。

《广州市天河区文化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简称区文化发展“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于 2020 年 7 月启动，我局以《天河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广州市文化和旅游发展“十四五”规划》和《广州市体育发展“十四五”规划》等文件为基础，聘请暨南大学为编制合作单位，由我局主导开展规划编制工作。目前，“十四五”规划《纲要》已完成 3 次调研工作，7 次座谈研究工作和 4 轮征求意见工作，并请区委宣传部、区发改局和区人大常委会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工委等 9 个单位对《规划》相关章节进行了审核修改，累计收集意见 36 条，以及组织局内 11 个科室和单位多轮修改，

累计修改近60余处，历经8轮修改完善后形成本文稿。

二、规划主要内容

（一）总体思路。

围绕文化强区定位提出四条主线思路；围绕五大发展目标设定了3个一级指标和17项二级指标。

发展定位：以建成社会主义文化强区为目标，紧紧围绕“国际天河、时尚天河”的发展方向，在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和“四个出新出彩”中走在前列作引领，高质量打造“活力迸发、文明自信、时尚科技”的文化强区，助力广州打响“红色文化”“岭南文化”“海丝文化”“创新文化”四大文化品牌。

四条发展思路：“促进传统文化资源开发与保护并举”“构建高回应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着力培育文化产业新主体、新业态、新载体”“推进都市文化深层次高水平对外开放与合作。

五大发展目标：“塑造社会主义文明标杆”“建设全国现代文化窗口”“构建数字文化产业高地”“推动都市时尚文旅前沿”和“打造世界体育名城枢纽”等5个方面；

主要发展指标：“公共文化设施与服务”“文化产业发展”和“体育发展”一级指标，涵盖公共文化设施、传统文化保护、文化产业、文化旅游和体育事业等方面的17个二级指标。

另外，还明确了2035年的远景目标，即全面建成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城市范例核心区，市民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达到新高度，

形成兼具创新、开放、现代于一体的世界级文化活力区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典范城区，实现公共文化服务设施高水平完善、城市文化品牌特色高品质显现、文化旅游领域高水平融合、文化产业高质量繁荣和城区体育水平高层次化形成的整体文化发展目标。

为实现上述目标，区文化发展“十四五”时期必须抓好落实的**5类重点任务。一是高水平提升城区文化综合实力水平**，主要围绕城市城区文明建设，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和强化文化遗产传承保护工作。**二是高品质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为我区十四五期间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指明方向，包括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水平，加强文化精品创作生产传播，推动天河文化事业创新发展等方面。**三是高质量推动现代文化产业体系建设**，主要围绕我区优势的文化产业发展的进行规划布局，包括聚焦现代文化产业领域，夯实文化产业发展载体和厚植文化产业发展土壤等三大方面。**四是高标准引领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重点是文旅融合和全域旅游建设，包括打造强标识天河文旅品牌，推进重点旅游片区建设和加快全域旅游示范区建设等方面。**五是高起点推进体育天河行动战略实施**，结合当下建设体育强国的目标，以及参考省市相关规划文件，将体育发展部分单列章节，包括提升公共体育服务品质，提高青少年竞技体育水平和巩固体育产业综合实力。

（二）基本框架。

区文化发展“十四五”规划初步安排五个部分，共八章和一个附件。第一部分（即第一章），主要对我区文化发展“十三五”时期我区城区文明建设、文化事业、文化产业、旅游、体育等方面的发展成就基本回顾，以及对“十四五”形势展望作出分析研判。**第二部分（即第二章）**主要明确“十四五”时期文化发展的指导思想、总体思路和发展目标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第三部分（即第三至七章）**主要是5类重点发展任务的具体安排。**第四部分（即第八章）**主要是规划实施的保障措施。**第五部分（附件）**主要是“十四五”相关的主要任务及项目库。

内容安排上，《广州市文化和旅游发展“十四五”规划》包含了十二项主要发展任务，涵盖城市文明、红色文化、岭南文化、海丝文化、创新文化、公共文化、文旅产业、全域旅游、智慧旅游、湾区协同、文化传播和文化体制改革等方面，联系我区实际情况，在区文化发展“十四五”规划中，（城市文明、文化传播、红色文化、岭南文化、海丝文化）主要体现在第三章中；公共文化部分在第四章中单独成章；（创新文化、湾区协同、文化体制改革等）主要体现在第五章中；（文旅产业、全域旅游、智慧旅游等）在第六章中单列一章。《广州市体育发展“十四五”规划》包含了8项任务，包括公共体育、竞技体育、品牌赛事、体育产业、青少年体育、“体育+”、体育文化、湾区体育生活圈。在区文化发展“十四五”规划中，结合区一级的能级和权限范畴，对于

体育发展单列一章，即第七章，重点对于公共体育、体育产业、青少年体育单列小节，并将（竞技体育、品牌赛事、“体育+”、体育文化、湾区体育生活圈）等内容适当融入到其中。区文化发展“十四五”规划充分理解并吸收了市级关于文化、旅游和体育等方面的要求内容，并体现了天河文化发展的特色特点。

三、指标设置

按照市区的要求，结合参考区十四五规划、市文化规划和市体育发展规划，以及区文化发展“十三五”规划，听取相关部门和单位的意见后，目前形成3个一级指标和17项二级指标。其中：

（一）区文化发展“十三五”规划的3个一级指标中，2个参考《广州市文化和旅游发展“十四五”规划》设置的指标，另一个为《广州市体育发展“十四五”规划》的相关指标。

（二）第1个一级指标为“公共文化设施与服务”，其中市文化和旅游发展“十四五”规划设置2项指标，分别为“图书馆”和“博物馆（美术馆、纪念馆）”，我区结合实际情况，吸纳了“博物馆（美术馆、纪念馆）”的指标，同时，延续我区文化发展“十三五”规划的相关指标设置，补充了“属地公共文化设施面积总面积”“公共图书馆图书总藏量（含数字资源）”“市民年度图书阅读量（含数字资源）”“系列文化活动场次”“文艺精品创作数量”“修缮不可移动文化遗产数量”“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队伍建设”“省级以上非遗项目”等9个二级指标。

（三）第2个一级指标为“产业发展”，其中市文化和旅游发展“十四五”规划设置“文化产业增加值占全市GDP比重”、“旅游总收入 ”等9项指标，考虑到“旅游总收入 ”区级政府较难统计，在参考兄弟城区和结合实际情况，我区文化发展“十三五”规划主要设置了“文化产业增加值占全市GDP比重”、“国家/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含创建单位）”和“A级旅游景区”等3个二级指标。

（四）第3个一级指标为“体育发展”，其中市体育发展“十四五”规划设置了“群众体育”、“竞技体育”和“体育产业”三类指标，以及11项二级指标。结合我区实际，未采纳“奥运会、亚运会、全运会和单项国内外大赛中成绩”“体育产业增加值”和“体育彩票销售额”等指标，采纳了“人均体育场地面积”“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城乡居民达到《国民体质测定标准》合格率”“体育体统特色项目学校”“开展体育训练项目”等5个二级指标。

四、主要任务及项目库编制

“十四五”时期，我区主要任务及项目库收纳13项，其中市文化和旅游发展“十四五”规划设置的《“十四五”主要任务及项目库（2021-2025）》涉及我区的项目6项，包括“天河区博物馆”“小天鹅艺术中心”“天河区图书馆新馆”“广州粤剧院”“湾区音乐博物馆”“广州科技图书馆”，其中，“广州科技图书馆”经会同相关单位协调后，暂不纳入，采纳5项。

结合我区“十四五”规划建设重点，收纳了“体育基础设施重

点项目”“天河区国家文化出口基地建设项目”“沙河艺术文化区文化专项”“文化传播体系建设项目”“街道、社区文化设施提标项目”“公共文化信息平台建设项目”“文化遗产传承保护项目”和“重点群众文化活动项目”等8项。

五、重点工作推进计划

（一）加强总分馆制建设

1.动员部署阶段：（2021年12月31日前）

结合实际情况，制订《广州市天河区文化馆站（室）服务规范（服务目录）》《广州市天河区文化馆站（室）第三方评估管理办法（含标准）》等体系建设、服务规范、管理机制、绩效考核等相关制度。总馆正式下发《2021广州市天河区文化馆总分馆制建设工作方案》和《广州市天河区文化馆总分馆服务体系标准（2021-2015）（试行）》。

2.推进落实阶段：（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由我局牵头，向区财政局、编办征求总分馆落实所需资金和人员配备意见，申请区文化馆总分馆制建设专项工作经费和人员，同时总馆对各分馆的建设达标情况进行摸查调研，确保总分馆体系基本实现。

各街道分馆根据服务体系标准进行工作细化，推进落实人员、阵地、经费等各方面的标准化和均等化发展。总馆主要解决体系运行、资源整合等问题，建立相关机制，实现总分馆管理的规范

化、标准化。

3.完善提升阶段：（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总馆负责按阶段推进数字化平台的建设以及对各分馆的数字化设备进行配送，建设天河区文化馆总分馆统一业务宣传平台和管理系统，确保线上、线下数字化平台运营顺畅，基本实现总馆数字化、智能化改造，基本实现各分馆与总馆的数字资源建设与共享，提升公众对于公共文化服务的体验与参与感。

把文化馆总分馆制建设和管理情况纳入街道绩效考核指标。建立区域总馆对街道分馆、街道分馆对基层服务点的逐级考评机制，以及街道分馆对区域总馆、区域总馆对中心馆的评价反馈机制；引入第三方开展服务评估。

4.考核验收阶段：（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完成区文化馆各分馆及基层服务点100%达标工作，建立完善的总分馆体系信息公开制度，区总馆以及街道分馆定期向社会公布文化馆总分馆制建设的各种信息。区域总馆负责区域内总馆与各分馆的数据、信息的收集和编撰工作，并及时上传广州公共文化云、广州数字文化馆网站。区文化馆总馆及各街道分馆要对数据的完整性与真实性负责。

全面建成上下联通、服务优质、有效覆盖的天河区文化馆总分馆制，实现天河区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

（二）推进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

2021年底全区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完成全覆盖，达标率达40%，2022年底达标率达到60%，2023年底达标率达80%，2024年底达标率达到100%。

1.达标建设初期：2021年5月—2021年12月，完成挂牌运营、服务中心全覆盖、达标困难摸查调研等工作，达标率40%以上；

2.达标建设中期：2022年1月—2022年12月，完成试点先行工作，达标率60%；

3.达标建设中后期：2023年1月—2023年12月，完成街道辖区内所有社区综合性服务中心的规划筹建工作，达标率80%；

4.达标建设后期：2024年1月—2024年12月，完成所有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任务，达标率100%；

5.达标建设提升期：2025年1月—2025年12月，完成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全覆盖全达标“回头看”工作，总结整改达标过程中的疏漏和不足，整体提升达标质量。

6.2021年12月30日以前，220个社区将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的牌子挂起来，之后再分层次和步骤逐年完成建设达标率，直至2024年全部达标。

（三）推动小天鹅艺术中心和图书新馆建设

1.2021年完成项目土地收储，规划调整；

2.2022年完成功能定位和概念设计调整；

3.2023 年推动项目立项;

4.2024-2025 年，项目建设完成，验收，入驻。

（四）打造天河艺术公园

大力推进引进高峰文化艺术名家入驻天河公园，打造广州市出新出彩文化项目，努力将天河公园打造成为天河乃至全市文化艺术形象新名片。通过与国家一级雕塑大师、全国政协委员许鸿飞、中国美术家协会顾问、中国艺术研究院研究员许钦松合作，借助他们在岭南乃至全国的影响力，以及其在文化艺术等方面的优势资源，推进天河艺术公园建设。

（五）引进名家工作室

引进“鸿飞·天河艺术空间”“许钦松艺术空间”“汪晓曙工作室”“陈国辉工作室”等名家工作室入驻天河。其中：“鸿飞·天河艺术空间”“许钦松艺术空间”已入驻天河公园并签订合作协议。在“汪晓曙工作室”引进粤港澳大湾区美术家联盟和广州市美术协会艺术资源，开展多次艺术沙龙、艺术讲座、学术交流等活动。“陈国辉工作室”开展多次艺术沙龙、艺术讲座等交流活动。策展 10 多场学术书画展览和出版画册。为天河书画的发展搭建了良好的交流平台。与粤剧名家吴非凡携手打造“天河非凡少儿粤剧艺术团”，创作了少儿粤剧《锦绣天河》。

（六）建设猎德文旅项目

根据《广州市推动城市文化综合实力出新出彩行动方案》

《广州市将天河中央商务区打造成为四个出新出彩示范区行动方案》要求，现拟通过合作方运营模式，对猎德涌景观工程园升级改造，打造特色文化街区，建设猎德文旅项目。逐步将猎德划定区域打造成国家4A级旅游区，推进中央商务区文商旅融合发展，助力将天河中央商务区打造成“四个出新出彩”示范区。

（七）建设广州最美艺术空间

推荐广州购书中心、天河湿地文化角和方所书店参加广州市文化和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新型公共文化空间展示项目”申报。推荐广州正佳非遗工作站参加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广州市文化和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优秀传统文化传承项目”申报。我区的高地文化空间、湿地文化角、方所书店3家企业入选。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还对入选的新型文化空间进行了文化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扶持。

（八）推进沙河振兴项目建设

一是参与制定沙河片区文化振兴规划，配合好文化集团、市城投、高新集团的牵头工作。二是邀请雕塑大师许鸿飞设计沙河地铁口形象雕塑。三是与文化集团展开深度合作，给与一定的经济扶持。四是利用文化集团落户我区的优势，提升我区公共文化服务水平。每年文化集团协助我区引进一到两名文化人才，引进或产出3到4部优秀作品，协助我区培训文化骨干。